

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

双桥经开建设函〔2025〕55 号

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关于区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46 号建议办理 情况的答复函

徐太轩代表：

你提出的《关于增设龙滩子街道三片区公园（原川汽厂三岔路口公园）休闲长廊的建议》（第 46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办理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。

龙滩子街道三片区公园由原川汽厂与经开区多部门历经多年建设，现已成为居民休闲锻炼的重要活动场所，但园内缺少遮阳避雨设施与休憩交流空间。针对您提出的建议，我局已将该公园改造项目申报纳入 2025 年政府重点工作，作为新（改）建口袋公园推进。后续将通过修建休闲长廊、增设长条椅、布置花境植物等举措，优化公园功能品质，满足居民休闲健身、交流需求。目前，项目已启动设计工作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，希望您能一如既往地支持我们的工作，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！

此答复函已经吴腊梅局长审签。对以上答复你有什么意见，
请通过填写回执及时反馈我局，以便进一步改进我们的工作。

附件：承诺事项列表

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

2025 年 5 月 14 日

联 系 人：杨礼均

联系电话：13508354288

邮政编码：400900

抄送：区政府办公室、经开区办公室、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区人大常委会龙滩子街道工委。

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14 日印发

附件

承诺事项列表

序号	承诺事项具体内容 (分项列出)	承诺落实时间	责任单位
1	完成公园改造	2025 年 12 月 31 日	重庆市双桥经开区建设管理局
2			
3			

重庆市大足区第（三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（五）次会议 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答复函回执

（ 一 次 评 价 ）

主 办 单 位 填 写	建议 编号	建议标题				提出建议 代表（团）	主办单位
	46	关于增设龙滩子街道三片区公园（原川汽 厂三岔路口公园）休闲长廊的建议				徐太轩	重庆市双 桥经开区 建设管理 局
	承 诺 事 项	序号	承诺事项具体内容 （分项列出）			承诺落实 时间	责任单位
		1	完成公园改造			2025 年 12 月 31 日	重庆市双 桥经开区 建设管理 局
代 表 填 写	沟通方式		见面沟通	书面沟通	电话沟通	其他方式	未沟通
			✓				
	沟通人员		主要领导	分管领导	科室负责人	工作人员	
					✓	✓	
	对沟通情况 评价		满意		基本满意	不满意	
✓							

代 表 填 写	对办理态度 评价	满意		基本满意	不满意
		✓			
	对答复函评价	满意		基本满意	不满意
		✓			
	对承诺事项 是否认同	认同		基本认同	不认同
		✓			
	对协办单位办 理工作评价	单位	满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	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：				
	代表签名: 孙志平 2025年5月4日				

说明：1. 答复函涉及承诺事项的，请主办单位在回执中分项列出；涉及协办单位作出的承诺，由主办单位根据协办意见统一填写并写明责任单位。

2. 本回执由主办单位随答复函寄送代表，请代表据实选择合适的选项并划“√”。

3. 请代表在收到答复函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，通过人大代表“全渝通”应用场景的议案建议功能模块填写回执；也可将回执交至所在代表联系组，由其通过人大代表“全渝通”应用场景的议案建议模块填写回执。逾期未反馈回执的，将记入代表履职档案，不纳入主办单位办理工作满意情况的统计范围。

4. 代表对沟通情况、办理态度和答复函评价不满意的，或对承诺事项不认同的，或协办单位办理工作不满意的，应当填写具体意见，由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视情况要求承办单位重新办理。

5. 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联系电话：43762963